

庆祝新中国成立70周年 九原区人民法院工作巡礼——

# 握稳司法“助推器” 奏响为民“和谐曲”

——包头市九原区人民法院巡回审判工作纪实

“努力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司法案件中感受到公平正义”是各级人民法院为之奋斗的目标。近年来,包头市九原区人民法院充分发挥审判职能,创新服务方式,积极开展巡回审判工作,让人民群众更便捷地获得法院优质高效的司法服务,也让法官实地了解社情民意,真情维护人民群众的切身利益,一个个温暖又实惠的司法举措得到了社会各界的赞誉,使法院干警和广大群众的心紧密地连在一起。



## 架起“桥梁” 提升群众满意度

6月18日,记者在九原区人民法院见到哈林格尔法庭庭长焦敏时,他正在收拾下乡办案所用的材料和物品。他边收拾边介绍,哈林格尔法庭管辖面积较大,辖区共有108个行政村,其中大多数村庄远离城镇。为方便当事人诉讼,哈林格尔法庭按照院党组的要求,并结合辖区特点,始终坚持巡回立案、巡回审判,在辖区设立巡回诉讼服务点和法官工作站,定期接待当地群众咨询、立案以及就地办理简单的民事纠纷案件。

基层矛盾纠纷小而多,多而杂。在焦敏的日程表上,每周的工作都安排得满满当当,周一、周三在法院,周二、周四在哈林格尔镇,周五前往哈业胡同镇和阿嘎如泰苏木,奔波忙碌于辖区各个乡镇。

“就地开庭往往是在第一时间、第一现场处理好关系百姓切身利益的问题,及时化解矛盾,将其消灭在萌芽状态……”焦敏信心满满地讲道。由两名审判员、三名书记组成的巡回法庭,每到村里,挂国徽、铺桌子、摆桌签,再搭上一条“巡回法庭”条幅,就可进行一场简明的法庭审判,临时搭建的法庭虽然简易,但办案却丝毫不含糊。

采访中,记者了解到,2018年7月,哈林格尔巡回法庭在哈林格尔镇厂汉村开庭审理了一起合伙纠纷案。案件法律关系并不复杂,原、被告双方合伙建温室大棚,约定由原告投资,被告提供土地,大棚如遇征拆,补偿款按原告70%、被告30%分配。后双方所建大棚被征拆,被告不同意按照原约定分配方案支付补偿款,双方发生纠纷。经过案件公开审理,双方在巡回法庭调解下握手言和,被告按照调解协议支付原告补偿款。

巡回法庭下乡村,架起人民法院与人民群众联系的桥梁。如今,九原区人民法院充分发挥派出法庭服务基层、就地办案的独特优势,哈林格尔、麻池两个基层派出法庭已形成定期深入乡村、开展巡回审判的工作模式,让人民群众更便捷地获得法院优质高效的司法服务,也让法官实地了解社情民意,真情维护人民群众的切身利益。同时,派出法庭通过在辖区设立巡回诉讼服务点和法官工作站,并发放联系卡,进一步增强人民法官服务百姓的主动性和自觉性,有效地将矛盾化解关口前移,做到有事早发现、早解决,从源头把好人口关。法官们深入到田间地头,坐到群众家中了解情况,主动服务,释法明理,降低了双方当事人对抗情绪,避免矛盾激化,在轻松和谐的现场氛围中定分止争,促成双方握手言和。

“以前,我们有了纠纷必须到法院去打官司,时间上耗不起不说,来回的花销也让我们吃不消。如今,法院开展巡回审判,法官们主动上门服务,我们坐在家门口就可以解决矛盾纠纷……在哈林格尔法庭巡回审判点,当事人老张感慨道。

2018年,九原区人民法院两个派出法庭通过巡回审判、多元化纠纷解决机制、法官工作站等方式,及时化解矛盾纠纷377件次,法庭收案数量持续下降。

## 办好“讲堂” 传播法治正能量

为践行司法为民这一原则,九原区人民法院充分发挥“巡回审判”的积极作用,通过选取农村地区较为常见的婚姻、民间借贷、邻里纠纷等具有普法教育意义的典型案例开展巡回审判。在案件庭审中,邀请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和辖区群众观摩庭审,极大地增强了法治正能量的传播广度和深度,真正获得了“审理一案、教育一片、影响一方”的良好效果。

谈到之前在哈林格尔镇厂汉村巡回审理的一起金融借款合同纠纷案件,焦敏仍记忆犹新。苏某某、武某某等五户村民相互连带保证,向包头市某农村信用合作社分别借款5万元,但借款到期后,没有按期足额偿还借款本息。原告多次催要未果后,诉至九原区人民法院。鉴于此类金融借款合同纠纷案件在当地较多,为了以案说法,对广大贷款农户起到教育意义,哈林格尔法庭将该起案件的庭审开到原、被告家门口,并邀请当地村民旁听庭审,经过陈述、答辩、举证、最后陈述等环节,双方当事人充分表达各自意见,法官最终对双方做出调解。庭审结束后,法官耐心细致地给大家宣讲了相关法律知识,包括什么是合同相对性、借款人应当承担什么责任、担保人应当承担什么责任、逾期还款有哪些危害等内容。在观看庭审后,多名逾期未还贷款的村民幡然醒悟,主动前往信用社还贷。

一场场准备充足的审判,背后都体现着法官们司法为民的深情。“通过巡回服务,不但把矛盾纠纷化解在农牧民的家门口,而且也达到了在审判中教育、引导群众知法、守法、用法的目的。同时,将审判过程放到群众监督之下进行,进一步体现了阳光司法,也避免了同类不同判的情况出现。”焦敏深有感触地讲道。

记者了解到,近年来,为了让“巡回审判”打通司法服务“最后一公里”,九原区人民法院两个派出法庭积极探索适用新的办案模式,变“坐等上门”为“走出去办案”,让群众“零距离”感受司法温度。实行法官携卷下乡,深入一线审理案件,将赡养、相邻关系、损害赔偿、民间借贷等12类纠纷纳入重点办案内容,持续开展有特色的、方便群众诉讼的巡回审判活动。通过巡回审判模式,法官更亲民,群众易接受,效率大提升,效果更直观。同时,法官把巡回审判过程融入普法活动中,采取“以案说法、以案说法、以案说法、寓教于审”的方式,利用人群聚集、受众面广等条件,开展“送法进村”“街头普法”等活动,以实际案例感动群众、教育群众,达到审理一案、教育一片的目的,努力提高广大群众掌握法律知识的水平和运用法律武器化解纠纷的能力,巡回法庭被老百姓亲切地称为“家门口的普法讲堂”。

## 播撒“阳光” 探索服务新路径

近年来,九原区人民法院以“察民情、听民声、知民意、解民忧、护民权”为思路,积极探索人民法庭工作新方法和人民法庭建设新路径,夯实情系百姓、司法为民“基石”,把诉前调解摆在头等位置,充分利用多元化大调解机制,凝聚全方位、多元化调解合力,及时化解矛盾纠纷,方便群众诉讼,降低诉讼成本。

“在巡回办案中,法官运用法律、道德、伦理、情理等多元调解方式,晓之以理,动之以情,积极做好当事人疏导工作。”提起巡回办案中的家事审判,麻池法庭庭长郭俊颇有自己的心得。

前不久,原告王某与被告原某的离婚纠纷案第二次起诉到麻池法庭。在接到案件后,郭俊考虑到当事人的孩子尚在上小学,且双方一直共同居住,纠纷的起因只是家庭琐事的争吵,男方无不良习性,改正态度又诚恳。经双方一致同意,麻池法庭特邀当地人民调解委员会来进行调解。麻池镇司法所所长赵志有和已退休的原萨茹拉司法所所长张斌晓,针对原、被告从乌兰察布市的偏远农村来包头市打拼的艰辛,让双方都认识到“家和万事兴”的重要性。同时,法官从孩子的身心健康入手,向夫妻二人讲述了多个真实案例及不同处理方式导致的不同结局,一点一点地让二人知道,父母的争执是对孩子最大的伤害。经过近两个小时的耐心调解,原、被告最终和好,高高兴兴地离开了法庭。

记者了解到,麻池法庭根据自身特点,结合麻池镇、萨如拉办事处(黄河牛场)纠纷矛盾等特点,组织建立了特邀调解员队伍,以司法所、信访办、人民调解委员会为牵头,各村委会支部书记为主体,各驻镇单位负责人为补充的多层次的特邀调解组织和调解员体系,对适宜调解的纠纷,在登记立案前,经当事人同意,委派给特邀调解组织或者特邀调解员进行调解。

不仅如此,2017年8月,九原区人民法院承接了上级法院重点调研课题《基层法庭巡回审判中多元化纠纷解决机制的运行和完善》,经过近4个月的调研、分析、总结,圆满完成课题任务,受到了上级法院的高度认可。回忆起调研工作时,麻池法庭法官费鸣华满脸自豪地讲道。“调研课题不难,难的是把课题研究‘深’、研究‘活’,取得更高层次的发展。正是得益于课题研究中司法确认制度的完善,在发挥司法确认制度化解矛盾纠纷、维护社会和谐稳定和减轻当事人诉累方面,才能发挥重要的作用。”

2018年4月,李某某与周某因饲料款产生了纠纷,起诉到了麻池法庭。纠纷长达四年之久,麻池法庭按照多元化纠纷解决机制的运行流程,开通绿色通道,当即立案,当即审查调解协议,并于当日出具了司法确认的民事裁定书。最终,李某某没有花一分钱,案件得以圆满解决,领到案款的李某某对法庭连连称赞。

“巡回审判,方便辖区群众诉讼,把为民、利民、亲民指导思想不能停留在口号上,而是要真正落实到实际的行动中。”九原区人民法院副院长贾祥严肃地讲道,作为解决矛盾的最基层前沿阵地,如何为群众矛盾把脉,真正体察人民的愿望和要求,巡回法庭工作人员都做了深入的思考,并为此不懈努力着。(王祯 郭惠心)